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文件

苏社教指〔2020〕3号

关于开展 2020 年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 基地创建及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社指中心）、开放大学：

为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意见》和江苏省教育厅等十一部门《关于加快发展社区教育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根据《关于开展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创建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有效整合社会资源，满足居民多样化学习需求，促进全民终身学习，加快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现决定开展 2020 年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创建及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申报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2020 年“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创建工作

（一）创建目标

学习体验基地的创建旨在整合、利用社会非教育部门主管的各类资源，促进社会优质公共教育和文化资源的融合，以提供更为丰富、多样的学习活动，拓宽居民终身学习路径，创新居民学习方式，开拓社会教育新领域。

学习体验基地应突出自主性、感受性、互动性、实践性等体验式学习的特征，引导居民主动学习探究和参与互动感受，通过各类学习体验活动，搭建居民自主学习新平台，让居民在体验过程中充分享受学习的快乐，增强体验学习的内涵活力，为构建“人人皆学、时时能学、处处可学”的学习型社会助力。

（二）创建范围

各地应积极挖掘整合辖区内的各类资源，吸纳区域内科技、文化等不同系统共同参与，实现跨部门统筹、协调与合作，开展如传统文化、创意手工、文体艺术、生活民俗、红色文化、科普教育、智慧生活、陶艺创作、科技体验、农业观光等学习体验项目。以下各类均可申报：

- 1、各级各类图书馆、文化馆、科技馆、纪念馆、博物馆、美术馆、农家（社区）书屋和体育馆等社会公共文化设施。

- 2、有影响力、社会反响较好的非学科类社会教育培训机构。

（三）创建要求

1、有相对固定的活动场地与相对完善的设施设备，有专人负责学习体验基地的创建、协调、沟通和活动开展工作，形成项目专管模式。

2、根据居民的学习需求，确定工作目标和计划，精心设计常态化体验项目和专题性体验活动，有计划地开展学习体验，做到有计划、有方案、有公告、有记录、有总结。

3、活动内容设计基于自身基础发展特色，学习体验流程清晰。活动形式注重实地体验与数字体验相结合，可以是讲座、课程、参观、沙龙，也可以是表演、DIY、体验等。

4、保持一定的活动开展频率。每个学习体验基地开展活动不少于每周一次，能针对不同人群开展社会教育工作。

5、属地教育局和开放大学对基地建设、项目运行、服务特色等方面负有指导和监督义务，适时组织召开工作交流会，通过诊断、评价、总结，进一步推进学习体验基地建设进程。

6、学习体验基地应将体验活动逐步整合成课程，形成特色和品牌。在原有基础上不断深化提高，加强服务指导，拓展体验式学习项目，开发体验式学习课程，开展体验式学习的课题研究，力争有新的突破和创新。

7、注重加强对学习体验基地建设的宣传工作，依托各类媒体，扩大居民对学习体验基地的知晓度。搭建学习体验

基地之间的学习交流的平台，促进学习体验基地、社会教育机构之间的学习互动。孵化出更多的学习品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学习体验模式，不断探索网上学习体验基地建设，实现居民学习方式的新变革。

（四）创建说明

1、有意向创建的单位可填写《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附件 1），同时申报单位需制订详细的学习体验基地建设方案。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将组织专家对各地上报的学习体验基地申报材料进行评审，根据需要对申报单位进行现场考核，择优公布 2020 年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名单，授予“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铭牌。

2、学习体验基地建设周期一般为两年。对学习体验基地实施动态管理，创建过程中，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将采取不定期抽查的方式，督导建设情况。

3、两年建设周期结束后，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将针对学习体验基地开展特色评选和表彰活动，激励和促进学习体验基地发挥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

4、对于运行顺畅、参与人数多、社会反响好的省级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优先将其创建为“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

二、“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申报工作

（一）申报范围

2018年已被列为“江苏省首批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及省级游学基地等，且运行比较成熟的单位可积极申报。

（二）申报要求

填写《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附件2），并将自创建为“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及“江苏省社会教育游学基地”以来，面对全体居民所开展的教育活动作为支撑材料一并报送。支撑材料应包括专项工作目标和计划、方案、公告、记录、总结、工作交流会、活动图文、宣传报道等。

（三）工作任务

1、结合自身区域发展实际，推进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建设管理的规范化、特色化和长效化发展。

2、结合区域发展特色，激发社会活力，构建跨体系合作网络。

3、聚焦区域特色，丰富体验式学习内涵，推动课程建设，形成区域特色鲜明的品牌效应，提升终身教育发展水平。

4、发展互联网新媒体优势，探索建立“市民网上学习体验”的模式，扩大学习体验基地的辐射效应。

（四）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管理，制定相应的配套措施，将学习体验

基地各项工作落实到位，纳入到单位的日常工作之中。

2、开展交流合作，协同推进学习体验基地的融合发展。

3、加强宣传推广，宣传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工作，扩大市民对基地的知晓度；及时总结典型经验、实践成果、成功案例，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模式，推动长三角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协同发展。

三、报送要求

（一）请各市教育局（社指中心）、开放大学做好本区域 2020 年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创建及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申报事宜的宣传、组织工作，由各市开放大学汇总申报材料后，在市教育局的指导下共同进行遴选，择优推荐。原则上各市最终可推荐 2—3 个“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1—2 个“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省社指中心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择优公布 2020 年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及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名单。

（二）学习体验基地由属地教育局和开放大学指导，当地开放大学协助管理。

（三）请各市开放大学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前将申报材料（一式一份，加盖公章）报送至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纸质申报材料包括《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及相应的建设方

案；“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纸质申报材料包括《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及相应的支撑材料。电子申报材料发送至邮箱 76861217@qq.com。联系人：费红辉，电话：025-86265339。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 399 号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邮编：210036。

附件：

1. “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
2. “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
3. 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建设评估指标（试行）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

2020年4月17日



附件 1:

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

学习体验基地名称			
所在地址及归属单位			
体验基地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学习体验基地简介	请用精炼的文字高度概括体验基地的特色（300 字以内）		
全年特色体验活动 及宣传预安排			

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续表）

申报单位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县（区、市） 开放大学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县（区、市） 教育局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市开放大学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局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 指导中心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

学习体验基地名称			
所在地址及归属单位			
体验基地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学习体验基地简介	请用精炼的文字高度概括体验基地的特色（300 字以内）		
学习体验基地 特色体验活动 具体介绍	（具体体验项目、学习内容、体验形式、参与人次、社会评价等）		

长三角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申报表（续表）

<p>申报单位意见</p>	<p>公 章 年 月 日</p>
<p>县（区、市） 开放大学意见</p>	<p>公 章 年 月 日</p>
<p>县（区、市） 教育局意见</p>	<p>公 章 年 月 日</p>
<p>市开放大学意见</p>	<p>公 章 年 月 日</p>
<p>市教育局意见</p>	<p>公 章 年 月 日</p>
<p>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 指导中心意见</p>	<p>公 章 年 月 日</p>

附件 3:

江苏省社会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建设评估指标

(试 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内容	权重	评分
基础条件 (10分)	1. 基地要求 (4)	(1) 基地学习体验项目已正常运行, 有一定规模, 能满足开展学习体验活动的需求。 (2) 有一定的活动组织、接待、协调、服务等管理能力。	4	
	2. 设施设备 (6)	(1) 具有与基地项目开展相配套的设施设备, 设备完善先进, 突显项目的自主性、感受性、互动性、实践性。 (2) 与体验基地项目相关的学习资源内容丰富, 体验形式多样, 彰显专业化、特色化、品牌化。 (3) 建设专门的学习体验场地或教室, 确保活动的有序开展。	6	
组织保障 (30分)	1. 领导重视 (8)	(1) “学习体验基地”建设有整体部署, 统筹协调; 有专项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 (2) 对基地进行不定期地检查、监督、考核和评估, 设立专项监督考核小组。	8	
	2. 管理有序 (6)	有专人负责基地创建、沟通、协调和教学体验活动工作, 形成项目专管模式。	6	
	3. 联动机制 (4)	与属地教育局和开放大学建立有效地联动机制, 对基地建设、项目运行、服务特色等方面加强指导, 适时组织召开工作交流会, 诊断、评价、总结, 有联动工作计划和工作台账等。	4	
	4. 规章制度 (6)	(1) 有科学、合理、完备的管理规章制度, 并遵照严格执行。 (2) 教学活动安排科学、合理, 设备管理、财务管理、台账管理等规章制度健全。	6	
	5. 经费保障 (6)	(1) 有稳定的活动经费支持, 多渠道拓宽基地活动经费来源, 做到专款专用。 (2) 项目经费开支合理、账目清晰、手续齐备、台账齐全, 项目投入资金逐年递增。	6	

活动开展 (40)	1. 体验活动 (10)	<p>(1) 体验活动融入学习性、实践性、互动性等体验式学习理念。</p> <p>(2) 体验活动有详细的实施方案，体验流程清晰，体验方式安全便捷，操作性和可行性强。</p> <p>(3) 注重体验活动的过程管理，体验活动有专人负责和指导，活动有记录，注重学习者参与体验活动的意见反馈。</p>	10	
	2. 专题活动 (8)	<p>(1) 根据居民的学习需求和兴趣，开展相应的专题体验活动，满足不同人群的需要。</p> <p>(2) 专题体验活动精心设计，有策划方案，全过程记录，收集意见反馈。</p>	8	
	3. 特色活动 (12)	<p>(1) 注重融合发展和内涵发展，对体验活动不断地进行提炼、总结、提升，形成特色体验活动品牌。</p> <p>(2) 特色体验活动在区域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辐射面，带有鲜明的地域特色。</p> <p>(3) 特色体验活动有详细的活动方案，有活动过程记录，注重效果评价和意见反馈。</p>	12	
	4. 运行环境 (10)	<p>(1) 体验基地内有明确清晰的关于学习体验基地项目的具体信息介绍。</p> <p>(2) 体验基地运行正常，常态化的体验项目活动不少于每周一次。</p> <p>(3) 有针对性地开设线上体验式学习课程，开发、建设基地微信公众号或项目在线体验小程序等。</p> <p>(4) 注重创新发展，创新基地建设和工作推进举措等。</p>	10	
社会影响 (20分)	1. 宣传推广 (10)	<p>(1) 综合运用多种传媒手段，宣传终身学习理念，推广终身学习体验式学习平台，提高市民对学习体验基地的知晓度和认同度。</p> <p>(2) 在主流媒体上宣传学习体验基地开展体验活动、专题活动或特色活动的成果；在“江苏学习在线”平台上发表资讯；在省、市级以上主流媒体介绍典型经验与做法等。</p>	10	
	2. 市民参与 (10)	<p>(1) 提高市民参与度，做好相关活动记录和参与人数统计。</p> <p>(2) 根据不同的学习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适应不同人群的学习体验项目。</p> <p>(3) 根据实际，开展市民问卷调查工作，翔实记录需求和反馈。</p>	10	